

簽

日期：112 年 1 月 13 日

主旨：檢 陳本校 111 學年度上學期期末課發會會議紀錄，請 鑒查。

承辦單位

代理教師兼任
教學組長 陳秋燕

主任

教師兼任
教務主任 林嘉宏

校長

校長石興銓

埔鹽國中 111 學年度上學期期末課發會會議紀錄

一、時間：112 年 1 月 12 日(星期四) 13:15

二、地點：2F 小會議室

三、主席：本校石興銓校長

四、參加人員：所有課發會委員(如簽到表)

五、宣導事項：

一、宣導事項

1. 各領域召集人確認教學研究會每學期至少 3 次。(包括一次精進教學講座)請領域召集人通知教務處，教務處將與會並拍照。

2. 請各領域第 1 次教學研究會時討論平時成績的評量方式並向學生及家長說明。

相關規定如下：彰化縣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要點(中華民國 108 年 8 月 22 日府教學字第 1080294243 號函修正)

七、國民中學學生學習領域之評量成績，依下列方式辦理：

(一)各學習領域學期成績計算方式：

1. 語文、數學、社會、自然科學等學習領域：定期評量及平時評量各占學期總成績之百分之五十。

2. 健康與體育、藝術、綜合活動、科技等學習領域：定期評量及平時評量各占學期總成績之百分之五十，惟定期評量須包含認知及情意部分，平時評量須包含技能部分。

(二)學習領域評量之學期總平均成績，為各學習領域之學期總成績乘以各該領域每週學習節數，所得總和再以每週學習領域總節數除之。

前項規定自一百零八學年度第一學期起實施，適用於一百零八年八月一日以後入學國民中學之學生。一百零八學年度前入學之國二、國三學生適用本縣一百零四年二月九日實施之成績評量要點。

八、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之評量人員如下：

(一) 各領域學習課程及彈性學習課程：由授課教師評量，且應於每學期初，向學生及家長說明評量計畫。

3. 依據府教體字第 1060125172 號，請健康與體育領域協助實施一堂以上「反毒認知教學」。

4. 請班級導師與國、英、數任課教師登入學習扶助科技化評量網站，請國、英、數任課老師登入該系統，以瞭解學生測驗的結果，並針對該班未參加學習扶助班、非資源生的同學進行輔導，納入擬定教學計畫的參考。

5. 依據府教社字第 1060138079 號，請各領域運用交通安全相關資源融入課程教學，以落實交通安全教育的學習。

6. 請落實教學正常化規定。

7. 請各領域尚未完成觀議課同仁，於 6/20 前完成。

8. 請各領域融入性平教育、家庭教育等議題。

(1) 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17 條，國民中小學除應將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外，每學期應實施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或活動至少四小時。

(2) 家庭教育法第 13 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每學年應在正式課程外，實施四小時以上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

9. 教育部 2021 年 1 月 9 日召開課審大會，會中決議，本土語在國中教育階段，國一、國二列部定必修，國三改採選修，本土語：閩南語、客語、原住民語、馬祖的閩東語和手語。

10. 請有意願爭取彈性課程之領域，請於下學期期初課發會提出，並提早準備教材、學習單以及教學計畫(請參考宣導事項第 9 點)

二、提案討論

案由一：由於會考的時間是 5/20, 5/21 下學期七年級的段考時間為

5/15 - 5/16、九年級為 5/9 - 5/10，是否同意七八九年級段考同日，考量九年級星期三技藝班，七八九年級第二次段考調整為 5/8 - 5/9，考試範圍為何？

星期 週次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3	7	8	△9	△10	11	12	13	5/9-5/10 九年級第二次段考
14	14	▲15	▲16	17	18	19	20	5/15-5/16 七、八年級第二次段考(28日) 5/20-5/21 教育會考

決議：照案通過。(同意：18 票)

七：臨時動議：

無

開會照片



彰化縣埔鹽國中 111 學年度第一學期期末課程發展委員會開會簽到表

時間：112 年 1 月 11 日(四) 13:15 地點：三樓小會議室

職稱	姓名	簽名	備註
校長	石興銓	石興銓	
家長會長	陳政利	請假	
教務主任	林嘉宏	林嘉宏	
學務主任	陳彥禎	陳彥禎	
輔導主任	粘金傳	粘金傳	
總務主任兼健體領召	施正隆	請假	
教學組長	陳秋燕	陳秋燕	
國文領召	陳佳莉	陳佳莉	
英語領召	莊千儀	莊千儀	
數學領召	張家豪	張家豪	
自然領域	梁魁桓	梁魁桓	
綜合領域	林嘉宏	林嘉宏	
藝文領域	許雅婷	許雅婷	
科技領域	白嘉琦	白嘉琦	
社會領域	邱世宏	邱世宏	
一年級教師代表	潘元瑜	潘元瑜	
二年級教師代表	廖漢煌	廖漢煌	
三年級教師代表	吳曉慧	吳曉慧	
特教教師代表	吳郁萱	吳郁萱	